

附件 1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龙岗区工程造价管理站

填报人：李洁

联系电话：0755-28589928

为切实做好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加强深圳市龙岗区工程造价管理站（以下简称“我站”）财政资金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1 年度预算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实际，采取多种方式获取相关数据，检查基本支出、项目支出有关账目，收集整理相关资料进行分析、总结，最后形成本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单位）主要职能

我站党组织紧紧围绕党的基本路线，结合单位工作任务和特点，加强党的政治、思想、组织和作风建设，加强党内监督，坚持全面从严治党，充分发挥党的思想政治优势、组织优势和密切联系群众的优势，服务人才成长，促进事业发展；我站履行建设工程造价管理职责，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是：

贯彻执行有关建设工程计价标准及造价管理的法规条例和政策；对区国有资金投资工程的招标控制价和竣工结算书进行备案、监管；对区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建设工程的招标控制价、施工图预算和竣工结算进行审核、监管；对区非财政性国有资金和集体所有资金投资建设工程设计变更进行备案、监管；负责调处区内工程造价纠纷工作；建立完善本地建筑材料价格和造价指标信息库；负责对建设工程造价咨询企业及其从业人员的计价行为进行监管；完成区住房建设局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年度总体工作

2021年围绕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以及省、市有关部门下达或交办的工作任务，2021年我站年度总体工作包括如下方面：

- (1) 健全市场决定工程造价制度；
- (2) 构建科学合理的工程计价依据体系；
- (3) 改革工程造价信息服务方式；
- (4) 完善工程全过程造价服务和计价活动监管机制；
- (5) 推进造价咨询诚信体系建设。

2.重点工作任务

根据工作部署和我站年度工作计划安排，我站2021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如下：

- (1) 党建引领，激励党员践行初心使命；
- (2) 立足本职，推动各项业务工作稳步开展；
- (3) 强化造价行业监管，规范行业执业行为；
- (4) 主动作为，积极扩大为民服务内涵。

(三) 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情况

我站根据2021年度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年度部门预算，预算编制达到合理规范要求；同时按要求对申请的财政资金设定了完整明确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

1.预算编制合理性

2021年度年初预算总规模为1,602.28万元，在实际工作开展过程中，我站根据实际情况灵活调整预算、分配等情况，经批准，我站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1,712.76万元。具体资金安排如

下：

(1) 部门整体支出年初预算安排

2021年，我站部门预算收入年初预算数为1,602.28万元，均为财政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1,602.2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为0.00万元。部门预算支出1,602.28万元，其中，人员支出经费947.24万元，占比59.12%，公用经费74.07万元，占比4.62%，项目支出580.97万元，占比36.62%。具体资金安排情况如下表：

表 1-1 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占比
一、基本支出	1021.31	63.72%
人员经费	947.24	59.12%
公用经费	74.07	4.62%
二、项目支出	580.97	36.26%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0.00	0.00%
总计	1,602.28	100%

(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调整情况

根据2021年度履职需要，我站对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进行了相应的调整，整体支出预算总规模调整为1,712.76万元，调整资金110.48万元，调整资金占比为6.45%。相关预算调整情况如下：

表 1-2 部门整体支出预算资金来源与调整情况

单位：万元

支出预算资金来源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602.28	1,712.7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
四、上级补助收入	-	-
五、事业收入	-	-
六、经营收入	-	-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	-
八、其他收入	-	-
本年收入合计	1,602.28	1,712.7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	-
年初结转和结余	-	-
总计	1,602.28	1,712.76

表 1-3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2.74	137.04
卫生健康支出	22.85	25.85
城乡社区支出	1,276.86	1,326.34
住房保障支出	199.82	223.52
总计	1,602.28	1,712.76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构成与调整情况（按支出用途）

单位：万元

支出用途	年初预算数	调整预算数
一、基本支出	1,021.31	1,138.91
人员经费	947.24	1,067.24
公用经费	74.07	71.67
二、项目支出	580.97	573.85
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	-	-
三、上缴上级支出	-	-
四、经营支出	-	-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	-
总计	1,602.28	1,712.76

2.预算编制规范性

我站按区财政局的相关要求和规定时限并结合我站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合理、规范地编制了部门预算，做到科学合理、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同时，按照省、市、区有关厉行节约的要求，严控“三公”经费以及会议、差旅和培训等一般公务支出预算。预算管理按照“谁编制、谁执行、谁负责”的基本原则，我站各部门是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责任主体，对本单位预算编制和执行的规范性、合法性及效益性负责。

3.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明确

2021年度，我站严格按照关于印发《深圳市龙岗区财政局关于编制2021-2022年政府预算的通知》的请示的有关原则和要求，以及区委区政府安排的重点工作任务，结合部门中长期发展规划及年度工作计划编制2021年度部门预算同步编报了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支出的绩效目标，基本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

（四）2021年部门（单位）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度我站建立了部门相关的管理制度，资金支出、项目管理规范，资产配置合理，财政供养人员无超编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1.资金管理

（1）政府采购执行率方面。2021年我站申报采购计划金额为371.42万元，实际采购金额为370.68万元，其中：货物类0.9万元，工程类0.00万元，服务类369.78万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99.80%。

(2)财务合规性方面。资金支出严格按照国家财经法规、《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等相关财务制度执行，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虚列支出与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会计核算规范，会计凭证保管齐全；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

(3)预决算信息公开方面。按照上级有关要求，我站在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政府在线门户网站公开关于2021年部门预算及2020年部门决算等内容，公开信息完整且内容清晰，有效保障了预决算管理公开的透明度。

2.项目管理

我站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基本规范，主要包含项目设立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相应手续；项目监管机制得到落实，出现项目调整时，我站也均按有关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经费支出均为已批复的项目预算，由项目经办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经财务组审核后，按审批权限审批；项目预算调整均已上报，按程序审批办理，项目实施流程规范，有效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3.资产管理

(1)资产管理安全性

我站按照《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执行，明确了资产分类、职责分工、资产配置、资产日常管理、资产清查盘点、资产处置等流程。同时按政府采购程序和有关规定执行采购手续，并在年底对财产物资进行清查、盘点、核对、处理，对取得的资产实物及

时进行会计核算，保证资产的安全性，确保账实相符。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2021年我站固定资产原值243.34万元，实际在用242.61万元，固定资产总体使用率99.70%。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如下：

表 1-5 2021 年度固定资产保有及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资产类别	账面数			
	数量	原值	其中：在用	利用率
合计	--	320.71	319.97	99.77%
一、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	-	-	-
其中：1.土地（平方米）	-	-	-	-
2.房屋（平方米）	-	-	-	-
二、通用设备（个、台、辆等）	223	176.90	176.35	99.69%
其中：1.车辆	1	15.26	15.26	100%
2.单价50万（含）以上（不含车辆）	-	-	-	-
三、专用设备（个、台等）	6	2.20	2.20	100%
其中：单价100万（含）以上	-	-	-	-
四、文物和陈列品（个、件等）	-	-	-	-
五、图书档案（本、套等）	49	4.60	4.60	100%
六、家具、用具、装具及动植物（个、套等）	292	59.64	59.46	99.69%
其中：家具用具	292	59.64	59.46	99.69%

4. 人员管理

截止2021年12月31日，我站核定编制数为20人，在职人员共20人，其中在编人员人数为20人，编外人员（年末其他人员）人数为8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编外人员控制率28.57%。具体情况如下：

表 1-6 2021 年度人员情况表

人员情况	编制人数	年末实有人数
一、在职人员（人）	20	20
（一）在编人员	20	20
1.行政人员	-	-
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	-
3.非参公事业人员	20	20
4.经费自理人员	-	-
（二）编外人员	-	-
1.年末其他人员	8	8
二、离退休人员（人）	-	3
（一）离休人员	-	-
（二）退休人员	-	3

5. 制度管理

我站根据《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财务管理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合同管理办法》《深圳市龙岗区住房和建设局采购管理办法》一系列管理制度运行，基本涵盖内部控制预算管理、收支管理、政府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建设项目管理、合同管理、内控管理等经济业务活动，有效保障了部门职能履行与预算执行，同时保障部门工作透明、有效率。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 年，在区住建局的领导和统一部署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创新思路、多措并举，推动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各项工作稳步发展。根据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

工作任务，我站 2021 年的主要履职目标包括：健全市场决定工程造价制度；构建科学合理的工程计价依据体系；改革工程造价信息服务方式；完善工程全过程造价服务和计价活动监管机制；推进造价咨询诚信体系建设。

（二）主要履职情况

1.紧密围绕建党 100 周年，深入践行党史学习教育和“学史力行，我为群众办实事”系列主题活动。持续开展每周五学习日制度，积极开展参观山厦革命历史纪念馆、党性教育基地、维护路口交通秩序、支部书记讲党课等一系列党建活动，引导党员进一步坚定理想信念，发挥先锋模范作用。

2.完成“中医院园山门诊部”、“仁恒四季园保障房”、“深圳市龙岗区龙城工业园综合整治”等项目审核（审查），确保国有资金投资项目工程造价得到有效监管。

3.推动和加强建筑市场信用管理，构建“诚信激励、失信惩戒”机制，并主动服务好企业，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

（三）部门（单位）履职绩效情况

1.经济性

2021 年，我站严格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的决策部署，采取各项节支措施，严格控制一般性公用支出。“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4.00 万元，实际支出数 1.09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27.25%；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71.67 万元，实际支出 65.49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1.38%。具体情况如下：

表 2-1 公用经费控制情况

单位：万元

费用类别	预算安排数	调整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一、“三公”经费	4.00	4.00	1.09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00	4.00	1.09
二、日常公用经费	74.07	71.67	65.49

2.效率性

（1）预算执行情况

我站年度预算执行情况较好，财政拨款预算资金总额为1,712.76万元，本年实际支出1,609.19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96.50%。

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如下：

表 2-2 2021 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执行情况表

单位：万元

季度	部门预算 累计支出进度	年度总预算	当季执行率	分季预算执行率
第一季度	682.61	428.19	39.85%	159.42%
第二季度	971.95	856.38	56.75%	113.50%
第三季度	1,339.87	1,284.57	78.23%	104.30%
第四季度	1,609.19	1,712.76	93.95%	93.95%
全年平均执行率（ Σ （每个季度的执行率） \div 4）				117.79%

（2）项目完成及时性情况

2021年度，我站年度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当年度预算安排的二级项目共4个，各项目均有相应的项目管理者对项目进行

监督检查，并及时掌握项目实际进度信息，确保预算安排的项目按计划、合同以及实施方案规定的时间完成。

3.效果性

一是我站党员能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坚定党员的理想信念，积极参加党员活动；二是我站推动各项业务工作稳步开展，完成项目审查，截至10月28日，共完成招标控制价（预算）备案和审核共计285项并且完成竣工结算备案和审核共计563项；三是我站强化造价行业监管，截至10月28日，针对造价咨询单位记录不良行为3家3次，针对施工单位记录不良行为2家2次，针对造价咨询单位调查询问14家22次；四是我站通过实地走访，深入调研造价咨询企业15家；为解决工程造价常见疑难问题，减少咨询企业执业失误，我站整理市住建局的造价答疑汇总共计104条；为提高建设单位的项目管理能力，我站持续对2个大型国有投资项目的全过程工程造价试点管理提供咨询服务。

4.公平性

（1）群众信访办理情况：我站积极做好信访工作密切干群联系，畅通接访、来电、来信、网上信访等途径，积极主动对接相关信访处理单位，认真听取群众意见，在矛盾没有激化前抓住问题不放，坚持早发现、早控制、早解决，减少了群众上访事件的发生。

（2）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我站建立多渠道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及时有效地倾听群众不满意事件，达到群众满意的结果。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一是加强监督指导，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在进行预算申请时，同步编报项目的绩效目标（包括事前绩效评估），并进行审核、反馈意见；同时，开展了预算绩效管理全流程培训，进一步增强绩效管理意识；在开展绩效运行监控时，我站也及时根据财政部门的工作安排，结合实际工作情况监控绩效目标，发现偏离目标的及时分析和整改，保证绩效监控的质量，加深了对预算绩效方面的认知，提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水平。

二是结合绩效评价结果，加强绩效结果应用。调整优化支出结构，为科学安排预算提供依据，提高资金配置效率。认真分析目标实现情况，及时发现问题，总结经验，充分发挥预算绩效评价结果在财政资金调配中的指导作用。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存在问题

（1）我站在编制 2021 年度部门预算时，严格遵循“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工作，部门预算的编制基本合理，年终执行情况也较好，但部分项目的预算仍存在执行较差的情况，预算编制不够科学合理，不符合预算精细化管理的要求，预算编制管理水平仍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

（2）编外人员控制率方面，编外人员控制率 28.57%，根据“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比率 >10%的，得 0 分。”评

分标准，扣了 1 分。

（3）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为 91.39%，根据“ $90\% \leq \text{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leq 100\%$ ”的评分标准，此项扣除 1 分。

2.改进措施

我站在往后年度编制部门预算时，将继续按照“量入为出、统筹兼顾”的原则，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工作；基本支出预算严格按照定额标准及相关标准文件进行测算，项目支出结合往年执行情况，明确单价、数量进行测算，避免匡算、估算的现象出现，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提升预算精细化管理水平。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加强绩效业务学习及培训，提高业务人员绩效管理意识，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优化项目支出绩效指标体系，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推动我站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常态化、规范化。通过强化专业培训、学习考察、业务交流等措施，帮助和促进本单位现有人员提高绩效管理业务水平、实际工作能力。强化预算绩效执行工作，指定专人负责预算执行监督管理，进一步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四、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我站参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度）》进行自评，此次绩效自评得分为 91.44 分，具体得分情况见下表：

附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2021年修订）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部门决策	20	预算编制	1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区委区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区委区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	
				预算编制规范性	5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目标设置	10	绩效目标完整性	3	<p>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p> <p>1.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8分）；</p> <p>2.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p>	3	
				绩效指标明确性	7	<p>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p> <p>1.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p> <p>2.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p> <p>3.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p> <p>4.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p> <p>5.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p>	7	
部门管理	20	资金管理	8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	<p>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p> <p>1.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0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p> <p>2.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财务合规性	3	<p>1.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p> <p>2.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p> <p>3.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p> <p>4.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0分。</p>	3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预决算信息公开	3	<p>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p> <p>1.部门预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1.5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1.5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1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p>	3	
		项目管理	4	项目实施程序	2	<p>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p> <p>1.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分）； 2.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分）。</p>	2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项目监管	2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区级各部门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分）； 2.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0分。	2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安全性	2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	
				固定资产利用率	1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	
		人员管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编外人员控制率	1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比率 < 5%的，得 1 分； 2.5% ≤ 比率 ≤ 10%的，得 0.5 分； 3.比率 > 10%的，得 0 分。	0	扣分情况： 编外人员控制率为 28.57%。 整改情况： 严控编外人员数量。
		制度管理	3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 分）； 2.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 分）； 3.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 分）。	3	
部门绩效	55	经济性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6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 < 90%的，得 3 分； (2) 90% ≤ “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2 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90%的，得 3 分； (2) 90% ≤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2 分； (3)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 100%的，得 0 分。	5	扣分情况： 日常共用经费控制率为 91.39%，得 2 分 整改情况： 压减非刚性、非急需支出。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效率性	20	预算执行率	6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最高得1分。 2.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最高得1分。 3.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最高得1分。 4.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最高得1分。 5.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最高得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94	扣分情况： 第四季度执行率为 93.95%，得 0.94 分 整改情况： 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编制精细化、科学化。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市相关部门、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 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区委区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	
				项目完成及时性	6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1.5	扣分情况： 本年度有3个项目执行率未达到95%，得1.5分 整改情况： 加强年初预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算编制的精细化、科学化。
		效果性	25	社会、经济、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	<p>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p> <p>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p> <p>根据部门（部门）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p>	24	<p>扣分情况：部分项目绩效目标设定不全面，产出、效果类指标设定不够完整，预算绩效管理有待提高。</p> <p>整改情况：将组织预算绩效培训，完善绩效指标，加强宣传力度，提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p>
		公平性	9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	<p>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p> <p>1.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分）；</p> <p>2.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100%（1分）；</p> <p>3.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100%，未发生超期（1分）。</p>	3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	<p>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p> <p>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用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区统计局的数据、年度区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p>	5	<p>扣分情况：21年度未做满意度调查</p> <p>整改情况：完善满意度调查机制，做好满意度调查</p>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参考评分标准	得分情况	扣分情况及整改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名称	参考分值				
						1.满意度 $\geq 95\%$ 的，得6分； 2. $90\% \leq$ 满意度 $< 95\%$ 的，得4分； 3. $80\% \leq$ 满意度 $< 90\%$ 的，得2分； 4. 满意度 $< 80\%$ 的，得1分。			
总得分情况								91.44	

附注：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的适用对象是部门和单位；

2.各项指标的分值是参考分值，各部门各单位在开展绩效评价时可结合不同评价对象的特点，赋予评价指标科学合理的权重分值，明确具体的评分标准。